

##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 1、选举胡成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钟小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方式对被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辉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9,6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

##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胡成春先生：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管理会计师（CMA）、管理会计师（MAT）。2001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核算会计、外派子公司财务经理、会计核算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高级会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成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成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钟小萍女士：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1993年加入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助理会计师、会计、财务部专业经理、财务部高级专业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小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钟小萍女士与本次定增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